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

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生态建设、森林资源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实施天山西部天然林保护工程和生态建设工程；

(二) 负责天山西部森林资源管理和后续林业产业发展等工作；

(三) 依法对征用、占用林地进行审核报批；

(四) 负责天山西部森林防火和森林病虫(鼠)害防治和检疫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10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资源和林政管理处、天然林保护工程管理处、计划基建财务处、野生动植物保护处、产业处、组织劳动人事处、纪检监察室、机关党委、森林防火处。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编制数78,实有人数170人,其中:在职53人,增加2人;退休117人,减少2人;离休0人,减少1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630.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30.97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630.97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36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05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246.84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95.74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46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95.7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95.74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726.71	支出总计	1,726.71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1,726.71	1,630.97	1,630.97									95.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36	293.36	293.3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3.36	293.36	293.3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0.75	180.75	180.7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61	112.61	112.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05	102.05	102.0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05	102.05	102.0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2.79	52.79	52.7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27	49.27	49.27									
213			农林水支出	1,246.84	1,151.10	1,151.10									95.74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246.84	1,151.10	1,151.10									95.74
213	02	04	事业机构	855.10	855.10	855.1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91.74	296.00	296.00									95.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46	84.46	84.46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4.46	84.46	84.4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4.46	84.46	84.46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726.71	1,334.97	391.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36	293.3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3.36	293.3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0.75	180.7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61	112.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05	102.0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05	102.0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2.79	52.7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27	49.27	
213			农林水支出	1,246.84	855.10	391.74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246.84	855.10	391.74
213	02	04	事业机构	855.10	855.1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91.74		391.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46	84.4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4.46	84.4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4.46	84.46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630.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630.9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36	293.3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05	102.0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151.10	1,151.1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46	84.4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630.97	支出总计	1,630.97	1,630.9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630.97	1,334.97	29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36	293.3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3.36	293.3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0.75	180.7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61	112.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05	102.0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2.05	102.0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2.79	52.7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27	49.27	
213			农林水支出	1,151.10	855.10	296.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151.10	855.10	296.00
213	02	04	事业机构	855.10	855.1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96.00		29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46	84.4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4.46	84.4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4.46	84.4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1,334.97	1,230.74	104.2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49.99	1,049.99	
301	01	基本工资	283.25	283.25	
301	02	津贴补贴	78.47	78.47	
301	03	奖金	154.64	154.64	
301	07	绩效工资	192.29	192.2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2.61	112.6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42	58.4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9.27	49.2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48	15.4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84.46	84.4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11	21.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23		104.23
302	01	办公费	10.29		10.29
302	05	水费	2.50		2.50
302	06	电费	5.50		5.50
302	07	邮电费	4.26		4.26
302	08	取暖费	16.20		16.2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4.50		4.50
302	11	差旅费	9.31		9.31
302	16	培训费	3.00		3.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40		1.40
302	28	工会经费	14.08		14.08
302	29	福利费	12.67		12.67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0		9.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4.00		4.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2		7.0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75	180.75	
303	02	退休费	157.13	157.13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2	23.62	

表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296.00		286.00				1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96.00		286.00				1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296.00		286.00				10.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 项业务费支出	296.00		286.00				1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10.90	10.9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40	1.4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9.50	9.5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9.50	9.5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95.74					95.74			95.74
机关事务管理后勤保障支出	95.74					95.74			95.74
	95.74					95.74			95.74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726.7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单位收入预算 1,726.7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630.97 万元，占 94.46%，比上年预算增加 271.09 万元，增长 19.9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2 人、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相应增加人员经费预算形成的增幅。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单位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95.74 万元，占 5.54%，比上年预算减少 655.02 万元，下降 87.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非财政结转结余收入 95.74 万元用于机关事务

管理和后勤保障支出；2023年度本单位安排非财政预算支出750.76万元，其中危旧房维修维护和办公区域绿化项目442.14万元、林业重点工程项目及保证金项目59.62万元、天山阿山森林资源管理项目249万元均在当年完成，本年度未安排以上工程项目支出。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支出预算1,726.71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334.97万元，占77.31%，比上年预算减少24.91万元，下降1.83%，主要原因是按照自治区医保局、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自治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新医保发〔2023〕58号）和《关于做好自治区职工基本保险缴费基数规范后涉及退费工作的通知》（新医保函〔2023〕22号），从2023年1月起，机关事业单位不再为退休、退职人员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形成的支出预算降幅。

项目支出391.74万元，占22.69%，比上年预算减少359.02万元，下降47.82%，主要原因2023年度安排的危旧房维修维护和办公区域绿化项目、林业重点工程项目及保证金项目、天山阿山森林资源管理项目已完成，本年度未安排以上工程项目支出形成的大幅度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630.97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30.97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3.3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卫生健康支出 102.0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保险支出；农林水支出 1,151.10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及自治区林草专项等；住房保障支出 84.4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纳。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630.9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334.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4.91 万元，下降 1.83%。主要原因是按照自治区医保局、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自治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新医保发〔2023〕58 号）和《关于做好自治区职工基本保险缴费基数规范后涉及退费工作的通知》（新医保函〔2023〕22 号），从 2023 年 1 月起，机关事业单位不再为退休、退职人员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形成的支出预算降幅。

项目支出 296.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96.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局本级新增自治区财政林草专项支出 296 万元用于天西森林资源管理、全面推行林长制、森林防火、有害生物防治、防疫检疫等专项业务事务管理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93.36万元，占17.99%。
- 2、卫生健康支出（类）102.05万元，占6.26%。
- 3、农林水支出（类）1,151.10万元，占70.57%。
- 4、住房保障支出（类）84.46万元，占5.1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180.7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9.56万元，下降45.28%。主要原因是按照自治区医保局、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自治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新医保发〔2023〕58号）和《关于做好自治区职工基本保险缴费基数规范后涉及退费工作的通知》（新医保函〔2023〕22号），从2023年1月起，机关事业单位不再为退休、退职人员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形成的支出预算降幅。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12.6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13万元，增长14.3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2人相应增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形成的增幅。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52.7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71万元，增长1.3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2人相应增加事业单位医疗形成的增幅。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49.2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35万元，增长12.1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2人相应增加公务员医疗补助形成的增幅。

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2024年预算数为855.1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2.89万元，增长13.6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2人、单位政策性增资及职级变动相应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形成的增幅。

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9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96.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自治区财政专项项目资金-行业业务管理支出296万元形成的增幅。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84.4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7万元，增长1.9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2人相应增加住房公积金形成的增幅。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334.9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30.7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04.2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支出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3〕147号）

预算安排规模：296.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行业业务和机关事务管理森林资源管理、森林防火重点任务、森林病虫（鼠）害防治检疫等，以及对所属8个分局及1个保护区对天然林保护修复、国家公益林管护建设、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野生动植物保护和林区疫源疫病专项自查。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0.9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9.50万元，公务接待费1.40万元。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出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贯彻中央和自治区勤俭节约、节俭开支，过“紧日子”的有关精神，严格控制公务用车支出；公务接待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贯彻中央和自治区勤俭节约、节俭开支，过“紧日子”的有关精神，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上年结转结余95.74万元，包括：财政拨款0.00万元，非财政拨款95.74万元，其中：

1. 机关事务管理后勤保障支出95.74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局本级乡村惠民生项目15万元、机关事务后勤保障25.74万元、安全生产维修维护及环境维护55万元。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2024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04.2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9万元，增长2.0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2人、人员职级变动及政策性增资，相应增加工会经费、福利费等公用经费支出形成的增幅。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245.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6.8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99.15万元。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222.53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73.53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2,333.43平方米，价值14,775.11万元。

2.车辆8辆，价值204.8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7辆，价值186.97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其他车辆1辆，价值17.83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116.74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1,881.72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4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1台。

2024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296.00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95.74万元。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1个，涉及预算金额296.00万元，具体为：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支出296.00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95.74万元，具体为：机关事务管理后勤保障支出95.74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西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4年02月28日